



世界经典文学名著(全译本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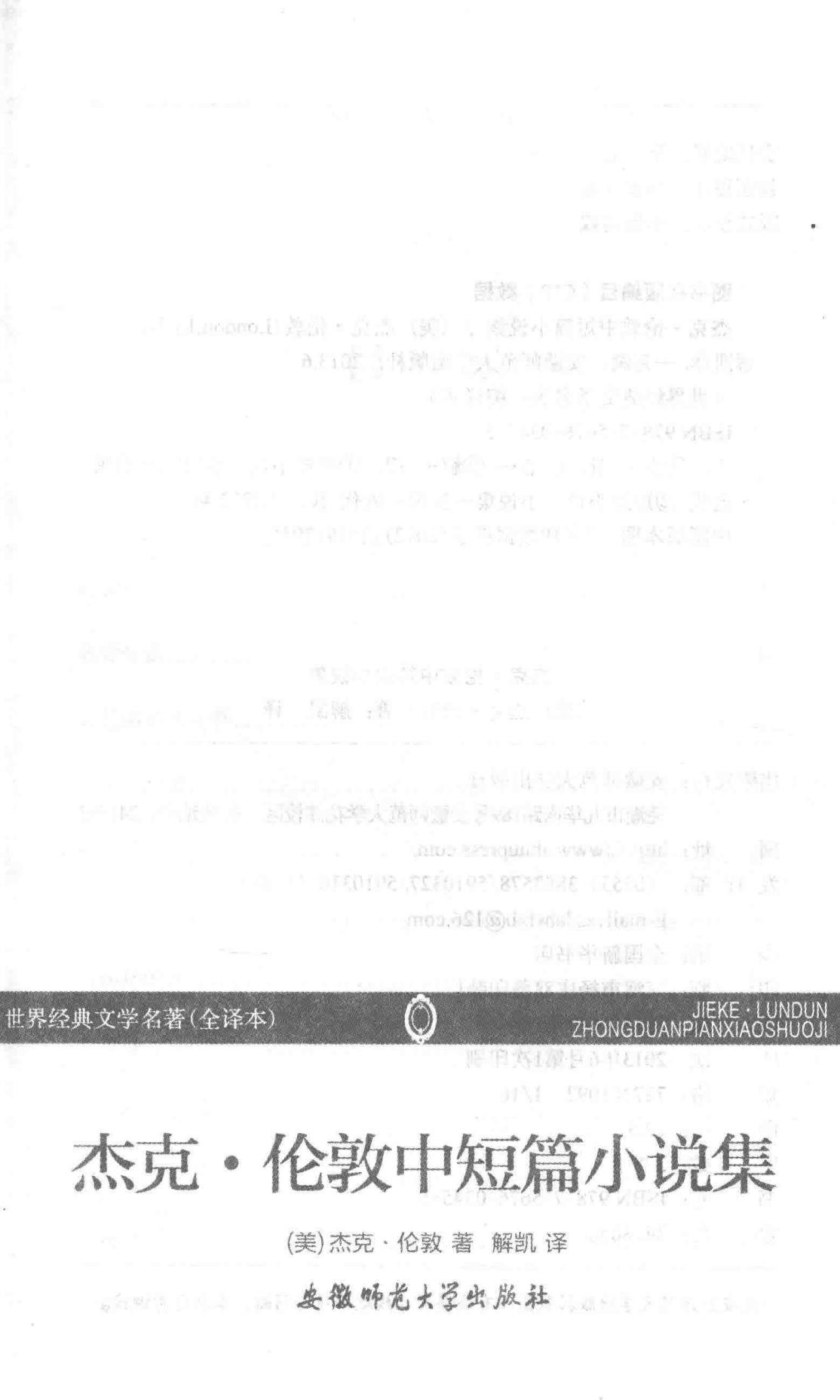


JIEKE · LUNDUN
ZHONGDUANPIANXIAOSHUOJI

杰克·伦敦中短篇小说集

(美)杰克·伦敦 著 解凯 译

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



世界经典文学名著(全译本)



JIEKE · LUNDUN
ZHONGDUANPIANXIAOSHUOJI

杰克·伦敦中短篇小说集

(美)杰克·伦敦 著 解凯 译

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童 睿

封面设计：嫁衣工舍

版式设计：中图传媒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杰克·伦敦中短篇小说集 / (美) 杰克·伦敦(London,J.)著；
解凯译。—芜湖：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，2013.6

(世界经典文学名著：编译本)

ISBN 978-7-5676-0345-5

I. ①杰… II. ①杰… ②解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美国
—近代 ②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美国—近代 IV. ①I712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319179号

杰克·伦敦中短篇小说集

(美) 杰克·伦敦 著；解凯 译

出版发行：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

芜湖市九华南路189号安徽师范大学花津校区 邮政编码：241002

网 址：<http://www.ahnupress.com/>

发 行 部：(0553) 3883578/5910327/5910310 (传真)

E-mail:asdcbfsfxb@126.com

经 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制：三河市杨庄双菱印装厂

版 次：2013年6月第1版

印 次：2013年6月第1次印刷

规 格：787×1092 1/16

印 张：22.5

字 数：378千

书 号：ISBN 978-7-5676-0345-5

定 价：34.80元

凡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版图书有缺漏页、残破等质量问题，本社负责调换。

目 录

寂静的雪野.....	1
热爱生命.....	9
为赶路的人干杯.....	25
女人的刚毅.....	33
意 外.....	43
一千打.....	59
有伤疤的人.....	73
黄金谷.....	82
北方的奥德赛.....	97
马普希的房子.....	123
叛逆者.....	140
一块牛排.....	155

疑犯从宽.....	169
远离故土.....	184
墨西哥人.....	197
棕 狼.....	218
隐身试验.....	230
野性的呼唤.....	242
老头会.....	296
“唷！ 哟！ 哟！”.....	309
点篝火.....	318
强者的秘密.....	330
在甲板的天篷下面.....	341
基希的传说.....	348

寂静的雪野

“卡门已经支持不住了啦。”梅森吐出了一块冰，烦闷地打量着这个可怜的畜牲，而后把它那只脚放到他嘴里，咬掉在它脚趾中间结得很牢的冰块。

做完了这件事，他把它推到一旁，说道，“我从来都没见过这样一条狗，取那么怪里怪气的名字，还会中用的。它们一天天衰老下去，最后被沉重的负担压死。你看那些名字比较得体的狗吧，比如说卡斯亚，西瓦施，或者哈斯基吧，它们出过问题没有？没有，老兄！你瞧舒肯，它……”

“唿”的一下！那只精瘦的畜牲突然跳起来，它的雪白牙齿差一点咬中了梅森的咽喉。

“你想咬我吗？”他用狗鞭的柄，朝着它耳朵后面，狠狠抽了一下，那条狗马上倒在雪地里，轻轻地抖动着，黄色的涎从它的牙齿上滴下来。

“我是说，你看看舒肯——它多么精神。我敢打赌，就这个星期之内，它一定会吃掉卡门的。”

“我敢跟你打另一个赌，”马尔穆特·基德把放在火上化冻的面包翻了个边，说道。“不等我们走到边，我们也一定会吃掉舒肯的。你的意见呢，露丝？”

这个印第安女人往咖啡里放了一块冰，好让沫子沉下去，她看了看马尔穆特·基德，看了看她丈夫，又看看那几条狗，但是没有回答。这种事一看就能明白的，根本不用回答。眼前还有两百里荒凉的路，粮食勉强够吃六天，狗吃的东西却是一点也没有了，也没有别的办法。两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围着火，开始吃那少得可怜的午饭。几条狗仍套着皮带躺着，因为这是午休时间，它们瞧着人一口一口地吃，十分嫉妒。

“从明天起，我们不吃中饭了，”马尔穆特·基德说道。“我们得好好留意这些狗——它们变凶了。只要一有机会，就会把人扑倒在地的。”

“从前，我当过卫理青年会的会长，还在主日学校当过老师呢。”

梅森说完这句答非所问的话之后，就只顾望着他那双冒着腾腾热气的鹿皮靴了，直到听见露丝给他斟咖啡的声音后才反应过来。“感谢上帝，我们总算还有些茶！以前在田纳西州，我亲眼看见它们长大的。现在，只要有人给我一只热腾腾的玉米面包，我还有什么舍不得的呢！露丝，别担心，你不会再挨饿了，也不用再穿这鹿皮靴了。”

女人听到他这样一句，愁容也就消散了，眼睛里流露出对她的白种丈夫的一片痴情——他是她见到的第一个白种男人——也是她所认识的男人里第一个对待女人如此温柔的男人。

“真的，露丝，”丈夫接着说，他说的是只有他们自己才听得懂的一种混杂语言：“等到我们把事情都做完了，就起身到‘外面’去。我们要坐上白人的小船，到盐海里去。是的，那片海坏透了，凶透了——浪头像一座座大山一样，总是跳上跳下似的。而且，海又那么大，那么远，真远啊——你在海上，要过十晚，二十晚，甚至四十晚……”——他用手指头比划着，计算着日子——“一路都是海，很坏的海。然后，你就到了一个大村子，那儿有好多好多的人，多得跟每年夏天的蚊子一样。那儿的房子呀，嘿，高极啦！有十棵甚至二十棵松树那么高。嘿，真棒呀！”

说到这里，他便说不下去了，像求救般地望了马尔穆特·基德一眼，然后吃力地比着手势，把那二十棵松树一棵接一棵地叠上去。马尔穆特·基德含着欢快的讥诮神情微微一笑，可是露丝却很惊讶，快活得睁大了眼睛。虽然她半信半疑，觉得他可能多半是在说笑话，可是他那份殷勤也的确使这个可怜的女人感到愉悦。

“然后，你走进一只大大的箱子里，嘿！你就上去啦。”他做了个比喻，把他的空杯子往天上一抛，然后熟练地把它接住，喊道，“啊！你又下来了。嘿，伟大的法师！你在育空堡，我在北极城——相距有二十五夜的路程——全程都用长绳连着——我拿着绳子的一头——我说，‘喂，露丝！你好吗？’——你说，‘你是我的那个好丈夫吗？’——我说，‘是呀，’——你又说，‘烘不出好面包了，因为没有苏打粉了。’——于是我说，‘到贮藏室找找看，就在面粉下面，再见。’你就一下找到了很多苏打粉。你一直在育空堡，我还在北极城。嘿，法师可真厉害呀！”

露丝听着这个神话，笑得十分天真，引得那两个男人全都呵呵大笑起来。可是，狗打起了架来，把这些关于“外面”的神话也给打断了，等到乱吼乱咬的狗被拉开以后，她已经把雪橇捆扎停稳，一切就绪，准备上路了。

“走！秃子！嘿！走啊！”梅森灵巧地挥舞着狗鞭，等到套在笼头里的狗低声地吼叫起来，他把雪橇舵杆向后一顶，就让雪橇破冰启动了。接着，露丝紧跟着第二队狗也出发了，留下帮着她开动的马尔穆特·基德押着最后一队。基德虽然身体结实，有一身蛮劲，可以一拳打倒一头牛，可是却不忍心打可怜的狗，他总是怜惜它们，这对于一个赶狗的人来说，的确是少见的——不，他甚至一看到它们在受苦，就几乎要哭出来了。

“来，赶路吧，你们这些可怜的畜牲！”他试了好几次，雪橇却开动不起来了，不由得唠叨了两句。不过，他的耐心到底没有白费，尽管这群狗都疼得嗷嗷直叫，它们仍旧急忙赶上了自己的伙伴。

他们一句话也不说，艰苦的路程不允许他们浪费精力。世上最辛苦的工作，莫过于在北极一带开路了。如果谁能将不说话作为代价，在这样的路上风吹雨打地度过一天，或者在前人开过的路上一直走下去的话，他就算是很幸运的了。

的确，在让人心碎的劳动中，开路算是最艰苦的一项了。你走一步，那种大网球拍似的雪鞋就会陷下去一点，直到雪齐了你的膝盖。然后你还要把腿提上来——得笔直地提，只要歪了几分，你就会很倒霉。你必须把雪鞋提得离开雪面，再向前踏下去，然后把你的另一条腿同样笔直地提起半码多高。第一次干这种事的人，就算没有把两只雪鞋绊在一块，摔倒在深浅莫测的积雪里，也会在走完一百码之后，累得精疲力竭；如果谁能一整天不给狗绊着，他一定会在爬进被窝之后，感到一种谁也不能了解的心安理得而又自豪无比的心情；至于在这种漫长的雪路上一连走了二十天的人，那么他就是神仙了，一定要对他表示钦佩。

下午慢慢地溜过。寂静的雪野上，有一种阴森可怖的气氛，迫使沉默的旅客们都战战兢兢只顾干活。大自然有很多方法使人类相信自己人生有限——比如川流不息的浪潮、猛烈的风暴、地震引发的震动、隆隆不息的雷鸣——不过，最可怕的，最让人感到失魂落魄的，还是这冷漠无情的寂静雪野了。一点动静也没有。天气晴朗，天色却象黄铜一样；只要微微有一点声响，就像是要亵渎了神明。人变得非常胆怯，甚至连听到自己的声音也会感到害怕。只有他这一个生命在到处都是死沉沉的、鬼蜮般的荒原上行走。一想到自己的大胆，他就立刻害怕得发抖，他会觉得自己的生命就像一条蛆虫一样。奇怪的念头不期而至，万物都想说出自己的秘密。他会产生对死亡、对上帝、对宇宙的恐惧，同时又会对复活、对生命产生希望，对不朽产生思慕，这一切就象一个囚徒的无谓挣扎——到这种时候，人也就只好听天由命了。

这一天就这样悠悠地过去。后来，那条河转了一个大弯，梅森带着他那一群狗，打算抄小路，穿过一个很窄的地方。可是那群狗却站在高高的河岸上畏缩不前了。尽管露丝和马尔穆特·基德一次又一次地使劲往上推着雪橇，但它们最后还是滑了下来。最终，人同狗一齐用力。这群饿得十分衰弱的可怜的狗，连最后一点力气也使尽了。上去——再上去，雪橇终于被稳稳地拖到了岸顶，可是，领队的狗拖着它后面的一群狗，突然向右一冲，撞在梅森的雪鞋上。结果显然很糟。梅森给撞倒了，拖索中的一条狗也给撞倒了，接着，雪橇摇摇晃晃地向后滑去，又把所有都拖到岸底下去了。

嗖！嗖！鞭子狠狠地朝狗打下去，特别是那条被挤倒了的狗。

“别打啦，梅森，”马尔穆特·基德央求着。“这个可怜的畜牲只剩最后一口气了。等一等，让我们把我那群狗套上去吧。”

梅森不紧不慢地收回了鞭子，等到基德的话一说完，他就扬起长鞭一甩，缠住那个触怒了他的畜牲的身体。于是卡门——因为它就是卡门——立刻畏缩在雪里，可怜地叫了一声，身子一歪，倒下去了。

这一瞬间，景象十分惨烈，这是旅途中一幕小小的悲剧——一条狗快要死了，两个小伙伴都在发怒。露丝提心吊胆地来回望着这两个男人。马尔穆特·基德的眼睛里虽然充满了责难，可是他还是克制住了自己。弯下腰，割断了这条狗身上的皮带。大家没说一句话。他们把两队狗并成一队，克服这困难。于是，一辆辆雪橇又重新前进了，那条快死的狗也勉强跟在了后面。只要这个畜牲还走得动，它就不会被枪毙的，这是给予它的最后一次机会——如果它能爬到歇脚的地方，也许那儿就会有一只被打死了的。

这时，梅森对自己刚才发脾气的举动，已经有点后悔了，不过他的脾气太倔强了，不肯承认错误，只是一个劲儿在队伍前面认真赶路，一点也没有预料到大难已经临头。在荫蔽的坡底下，有一片密林，他们的路正是从这里穿过。离开这条路大约有五十多里的地方，有一棵高大的松树，看样子已经在那儿屹立了好几百年，而且几百年前，命里注定要落到这样一个地方——也许，这个下场同时也是梅森生命中早就注定了的。

他弯下腰系鹿皮靴上不小心松开了的带子。一辆辆雪橇全都停了下来，狗全都卧在雪里，一声不响。周围静得出奇：没有一丝风吹动这片结满白霜的树林。林外的严寒和寂静，冻结了大自然的心脏，敲击着它那颤抖着的嘴唇。只听见空中有几声微微的叹息——其实，他们并没有真正听到这种声音，这不过是一种感觉，仿佛在静止的空间里即将出现

什么行动的预兆似的。接着，那株大树，在长久的岁月和沉重的积雪的重压之下，演绎了生命悲剧中的最后一场戏。梅森听见了大树即将倒下来的折裂声，正打算跳开，不料还没等他完全站直，树干已经击中了他的肩膀。

突然的危险，迅速降临的死亡——马尔穆特·基德已经见得太多了！松树的针叶还在不停抖动。他立刻发出命令，投入行动中。那个印第安女人，既没有昏倒，也没有无谓地高声啼哭，她跟她的白种姐妹们十分不同。她一听到基德的命令，就会立刻把全身压在一根临时做成的杠杆一端，来减轻树的压力，一面注意听她丈夫的呻吟，马尔穆特·基德于是开始用斧头砍树。当钢刃一砍进冻僵的树身，便立即发出了清脆的响声，同时，随着这斧声，还能听见这位樵夫费劲的呼呼喘息声。

最后，基德总算把这个不久以前还是个人的可怜的东西，放倒在雪里了。但是比他的伙伴的痛苦更令人难受的，却是露丝脸上那种默默无言的悲伤，同她那交织着希望和绝望的问询眼光。他们几乎一个字也没说，生长在北极地带的人，早就懂得空话的无益和实际行动的可贵。在零下六十五度的气温里，一个人只要在雪里多躺几分钟，就活不了了。于是，他们割下雪橇上的皮带，用皮褥子把可怜的梅森裹好，放在树枝搭成的地铺上面，并且利用那株造成这场灾难的树枝，在他面前升起一堆火来。然后，他们在她背后撑起一块大大的帆布，当成是一个简单的屏风，再把篝火散发出来的热量反射到她身上——这样的技巧，凡是从大自然学过物理的人都会知道。

但是，只有遇到过生命危险的人，才知道什么时候自己会死。梅森被树压得很惨。即使随便地检查一下也看得出。他的右臂、右腿和背脊都断了；他的腿从屁股以下全都麻木了；内伤肯定也很重。只有偶尔的一声呻吟，表明他还活着。

没有希望，也没有办法。无情的黑夜正慢慢地过去——露丝所能做的，只是在无奈之中，尽量发挥着她那个民族坚忍不拔的精神。马尔穆特·基德的青铜色脸上，平添了几条新的皱纹。事实上，梅森受的苦反而是最少的，因为他好像已经回到田纳西州东部，在大烟山区重新享受他的童年。他满口呓语，最可怜的是，他总是用他忘了很久的南方腔调，说起他在湖里游泳、捉树狸和偷西瓜的情形。这些话，露丝完全不懂，可是基德却明白，而且听着很感动——就像与文明社会的一切隔绝了很久的人听了之后那样感动。

第二天早晨，受伤的人清醒过来了，马尔穆特·基德立即俯身过去，倾听他那悄悄的细语。

“你还记得我们在塔纳纳第一次见面的情景吗？如果算到下一次冰消雪化的时候，就已经整整四年了。当时，我并不欢喜她。她有点漂亮，也有点吸引人。可是后来我就变得老是要想她了。她就是我的好老婆，每逢遇到困难，她总是跟我一块儿担当。要是讲到我们这一行，你也知道，那真是谁也比不过她的了。你还记得那一回吗，她冒着像冰雹一样打在水面上的枪林弹雨、穿过麋鹿角急流、把你和我从岩石上拉下的情形吗？——你还记得当初在努克路凯脱挨饿受冻的事吗？记得那回她怎么奔过流水，给我们带回消息的事吗？真的，她真的是我的好老婆，真的比我以前的那个好多了。你不知道我是结过婚的吗？我好像从来没有告诉过你，呃？是的，其实先前在我的老家——美国的时候，我结过一次婚。我到这儿来，就是因为这个原因。我们还是一块长大的呢。我离开老家，就是为了给她一个离婚的机会。她算是得着机会了。”

“不过，这跟露丝可是没什么关系。我本来打算赚些钱，明年就一块儿到‘外面’去——我跟露丝——现在已经太晚啦。基德，千万别把她送回娘家。叫一个女人回娘家，那可真是让她太难受啦。想想看——她跟我们一块儿吃腌肉、豆子、面食和干果，差不多已经有四年啦，难道现在又要她回去吃鱼跟鹿肉吗！她已经过惯了我们的日子，知道这种日子比她娘家的好过，现在要她回去，那对她实在不好。基德，你得多照顾她——你为什么总是不肯呢？——不说了，你总是避着她们——你从来没有告诉过我，你为什么到这儿来。你要好好地对待她，尽可能早一点把她送回到美国去。不过，你要记住，要是她想家了，你就送她回来。”

“还有那个孩子——他使我们更加亲密了，基德。我只希望他是一个男孩子就好了。想想看！——他是我的亲骨肉呀，基德。他绝不能再留在这个地方。万一是个女孩子呢，不，这不可能。还是把我的皮货卖了吧，它们至少值五千块钱，我在公司里的钱也差不多有这个数。把我的股子跟你的合起来一块弄吧。我看，我们申请购买的那块高地一定会出金子的。你要让那个孩子受到很好的教育；还有，基德，最要紧的就是别再让他回到这儿来了。这种地方不是白种人应该住的。”

“基德，我算是完啦。最多也拖不了两三天啦。你一定要继续往前走！你必须继续往前走！记着，这是我的老婆，我的孩子——唉，天啊！我只希望他是个男孩子就好了！你不能再守在我旁边了——我是个快死之人，我请求你，赶紧上路吧。”

“让我等三天吧，”马尔穆特·基德央求着。“你也许会好起来；

可能会出现意想不到的事。”

“不行。”

“只等三天。”

“你必须马上走。”

“两天。”

“基德，这是为了我的老婆和我的儿子好。你别再说了。”

“那么一天。”

“不行，不行！我一定要你……”

“只等一天。靠着这些干粮，我们会应付过去的，说不定我还会打到一只麋鹿哩。”

“不行……好吧；就一天，一分钟也不能等。还有，基德，别……别让我孤零零地在这儿等死。只要一枪，扣一下扳机就行。你懂得的。想想看！想想看！我的亲骨肉，我今生都见不到他啦！”

“叫露丝过来，我要跟她道别。我要告诉她，叫她想想孩子，不能一直等到我断气。如果不跟她说，也许她不会跟你走。再会了，老伙计，再会。”

“基德！我说——呃——你得在那个小谷旁边的坡上打个洞。我曾经在那儿一下铲出了四毛钱的金子呢。”

“还有，基德！”基德把身子俯得稍微低一点，以便听清楚他那微弱的最后几个字——临终前的忏悔。“我对不起——你知道——我对不起卡门。”

马尔穆特·基德穿上皮外套，套上雪鞋，又把来复枪夹在了腋下，让那个女人轻轻地去哭她的男人，就这样走到树林里去了。在北极一带的这种不幸的事情，他不是没有遇见，可是从来没有面对过如此的难题。说得抽象一点，这不过一个很清楚的算术题——三条可能活下去的生命和一个注定要死的人相比。可是现在，他拿不定主意了。五年来，他们肩并肩，在河上、路上、帐幕里、矿山里，一起面对着旷野、洪水和饥荒所造成的死亡的威胁，并结成了患难之交。他们之间的友谊的确是太亲密了，因此，自从露丝第一次切入他们中间之后，他往往会隐约地感到一种妒忌。可是现在，这种友谊也要由他亲手割断了。

虽然他只祈求找到两只麋鹿，只要一只就好了，但是，所有的野兽在此刻似乎都离开了这一带，天直到黑的时候，这个累得精疲力尽的男人，仍然是两手空空，心情无比沉重地朝帐幕慢慢走去。可是，狗的狂吠和露丝的尖利喊叫又使他加快了脚步。

他一冲进宿营地就看见露丝正在一群狂叫的狗当中抡舞着斧头。那

群狗破坏了主人们铁的纪律，正在一哄而上地抢夺干粮。他立刻倒提着步枪，加入到这场战斗，于是，这出自然淘汰的老戏，仿佛在原始时代那样残酷地上演起来了。步枪同板斧以单调的规律上下飞舞起来，有时打中，有时落空。那些灵活的狗，睁着发怒的眼睛，露出流着涎水的狗牙，飞快地扑来躲去。人和兽，为了争夺到主权，展开了一场激烈的决战。接着，那群打败了的狗爬到火堆旁边，舔了舔自己的伤口，不停对着星星，哀嚎着诉说它们的不幸。

全部的干鲑鱼都被狗吞掉了，前面还有两百多里荒野，只剩下五磅左右的面粉了。露丝回到她丈夫身边，马尔穆特·基德就把一条身体还热着的死狗的肉割下来，它的头部已经给斧头全部劈碎了。基德很仔细地收藏好每一块肉，只把狗皮和没用的杂物丢给不久之前还是它的伙伴的那群狗去吃。

早晨又出了新的乱子。那群狗竟然互相打起架来。只剩下奄奄一息的卡门，已经被大伙扑倒了。就算用鞭子抽它们，它们也不理会。尽管它们被打得一直畏畏缩缩地惨叫，它们还是要把那条狗的骨头、皮、毛以及一切都吃得干干净净才肯走开。

马尔穆特·基德一边干活，一边听着梅森的声音，梅森仿佛又回到了田纳西州，他正在对着他年青时的伙伴们东扯西拉、争论不休。

基德利用附近的松树，飞快地干着活，露丝看着他搭棚，这跟猎人有时储存兽肉免得让狼和狗吃掉搭的那种架子一样。他先后把两株小松树的树梢面对面地折下来，差不多碰到地面，再用鹿皮带把它们捆紧。接着，他又把那些狗打得服服帖帖了，把它们分别套在两乘雪橇前面，把所有的东西都装了上去，只留下梅森身上的皮褥子。然后，他把梅森身上的皮褥子裹好捆紧，把绳子的两头捆在已经弯倒的松树上。这样，只要用猎刀稍微砍一下，就会让松树松开，好把他的身体一下弹到半空中去。

露丝无比顺从地接受了她丈夫的遗嘱。可怜的女人，她受的服从教育实在是太深了。从童年起，她就对万能的主俯首听命，她所看到的女人也差不多都是这样，好像女人生来就不应该反抗似的。

当时，她得到了基德的允许，痛痛快快哭了一场，吻别了她的丈夫——连她本族的人都没有这个习惯——然后，基德领着她走到第一乘雪橇面前，帮她套上雪鞋。她盲目而又本能地握着雪橇舵杆和狗鞭，吆喝了一声，就赶狗上路了。基德于是回到早已昏迷过去的梅森身边；后来，等到已经看不见露丝的影子了，他还蹲在火堆旁边，等待着，祷告着，希望他的伙伴能够早点断气。

一个人独自待在这寂静的雪野里，怀着痛苦的心事，可不是什么好受的事。要是在阴暗的寂静里，那或许会好一点，它笼罩着人，好像给了你一种保护，同时又对你吐露着一千种难以捉摸的同情；可是在这一片铁青的天空下，在这凛冽的白色的寂静中，就显得冷酷无情了。

一小时过去了——两小时——可是梅森还是没有死。到了正午，太阳在南方地平线下，连边也不露出来，只把一片火红的光照在天空里，只是表示了一下意思，就很快地收敛了起来。马尔穆特·基德惊醒了，拖着沉重的脚步走到他的伙伴旁边。他向周围望了望。寂静的雪野好像在嘲笑他，他不禁毛骨悚然。尖利的枪声一响，梅森就被弹到他的空中坟墓里去了。马尔穆特·基德于是鞭打着那些狗疯狂地奔腾起来，在雪野上飞驰而去。

热爱生命

万物中只有它才会留下——
他们已渡过艰难并掷骰打赌：
如此赌博多半会胜，
尽管骰子的金色早已全无。

他们两个一瘸一拐地，费力地走下河岸，有一次，走在前面的那个还在乱石中间差点失足摇晃了一下。他们又累又困，因为长期忍受着这苦难，脸上都带着愁眉苦脸、咬牙苦熬的表情。他们肩上捆着用毯子包起来的沉重无比的包袱。幸亏那条勒在额头上的皮带还得力，帮着吊住了包袱。他们每人拿着一支来复枪。弯着腰走路，肩膀冲向前面，而脑袋往前冲着，眼睛却总是瞅着地面。

“我们藏在地窖里的那些子弹，要是身边有两三发就好了，”走在后面的人说道。

他的音调，阴沉沉的、干巴巴的，完全不带任何感情。他冷冷地说着这些话，前面的那个只顾一瘸一拐地向流过岩石、激起一片泡沫的白茫茫的小河里走去，一句话也不说。

后面的那个紧跟着他，两个人都没有脱掉鞋袜，虽然河水十分冰

冷——冷得他们脚腕疼痛、两脚麻木。每逢走到河水冲击到他们膝盖的地方，两个人都摇摇晃晃得快要站不稳似的。

紧跟其后的那个在一块光滑的圆石头上滑了一下，差点没摔倒。可是，他猛力一挣，终于站稳了，同时痛苦地尖叫了一声。他好像有点头昏，一边摇晃着，一边伸出那只闲着的手，好像要扶着空中的什么东西。站稳之后，他又向前走去，不料却又摇晃了一下，几乎要摔倒了。于是，他一直站着不动，瞧着前面那个一直没有回过头来的人。

他这样一动不动地足足站了有一分多钟，仿佛心里在说服自己一样。接着，他就叫了起来：

“喂，比尔，我扭伤脚腕子啦。”

比尔在白茫茫的河水里一瘸一拐地走着。他没有回头。后面那个人瞅着他这样走去，脸上虽然依旧没有表情，眼睛里却流露出跟一头受伤的鹿一样的神色。

前面那个人一瘸一拐，登上了对面的河岸，头也不回一下，只顾向前走去。河里的人眼睁睁地瞧着。他的嘴唇有些发抖，于是，他嘴上那丛乱棕似的胡子也明显地抖动起来。他甚至不知不觉地伸出舌头来开始舐嘴唇。

“比尔！”他大声地喊着。

这是一个坚强的人在患难中求救的喊声，但比尔并没有回头。他的伙伴干望着他，只见他古里古怪地一瘸一瘸地走着，跌跌撞撞地前进，摇摇晃晃地登上一片并不陡的斜坡，向矮山头上不太明亮的天际走去。他一直瞧着他跨过山头，直到消失了踪影。于是他掉转眼光，缓缓扫过比尔走后留给他的那一圈世界。

靠近地平线的太阳，像一团快要熄灭的火球一样，快要被那些混混沌沌的浓雾同蒸气遮没了，让你觉得它仿佛是什么密密团团，然而轮廓模糊、不可捉摸的东西。这个人单腿立着休息，掏出了他的表。现在是四点钟，在七月底或者八月初的季节里——他说不出来两个星期之内的确切的日期——他知道太阳大约是在西北方向。他瞧了瞧南面，知道在那些荒凉的小山后面就是美丽的“大熊湖”^[1]。而且，他还知道在那个方向，北极圈的禁区界线深入到了加拿大冻土地带之内。他所站的地方，是科波漫河^[2]的一条支流，铜矿河本身却向北流去，通向加冕湾和

[1] 大熊湖(Great Bear Lake)，在加拿大西北部。

[2] 科波漫河(Coppermine River)，在加拿大西北部。

北冰洋。他从来没到过那儿，可是，有一次，他在哈得逊湾公司^[1]的地图上曾经看见过那地方。

他把周围那一圈世界重新打量了一遍。这是一片叫人看了发愁的景象，到处都是模糊不清的天际线。小山全都是低低的。没有树，也没有灌木，没有草——什么都没有，只有一片辽阔无边的荒野，迅速地使他两眼露出了恐惧的神色。

“比尔！”他悄悄地、一次又一次地喊道：“比尔！”

他在白茫茫的水里蜷缩着，好像这个广大的世界正在用压倒一切的力量挤压着他，正在残忍地现出得意的威风来摧毁他。他像发疯似地抖了起来，连手里的枪都哗啦一声落到了水里。这一声总算是把他惊醒了。他和恐惧斗争着，尽力地鼓起精神，在水里摸索着，找到了枪。他把包袱向左肩稍微挪动了一下，以便减轻扭伤的脚腕子的沉重负担。接着，他就慢慢地，小心无比地，疼得闪闪缩缩地向河岸上走去。

他一步也没有停，像发疯似地拼着命，不顾疼痛，匆匆登上斜坡，一直走向他的伙伴消失踪影的那个山头——比起那个瘸着腿、一瘸一拐走着的伙伴来，他的样子显得更加古怪可笑。可是到了山头，只看见一片死气沉沉的、寸草不生的浅谷。他继续和恐惧斗争着，克服了它，把包袱再往左肩挪了挪，慢慢地走下山坡。

谷底一片湿润，浓厚的苔藓，像海绵一样，紧贴在水面上。他走一步，水就从他脚下溅了出来，他只要一提起脚，就会发出一种叽叽哇哇的声音，因为潮湿的苔藓总是吸在他的脚上，不肯放松。他挑着好路，从一块沼地走到另一块沼地，再顺着比尔的脚印，走过一堆又一堆的、像突出在这片苔藓海里的小岛一样的岩石。

虽然他孤零零的一个人，却没有迷路。他知道，再往前去，就会走到一个小湖边上，那儿有许多很小很细的枯死的枞树，当地的人把那儿叫作“提青尼其利”——意思是“小棍子地”。而且，还有一条小溪通到湖里，溪水却不是一片白茫茫的。溪上有灯心草——这一点他记得十分清楚——但是没有树木，他完全可以沿着这条小溪一直走到水源尽头的分水岭去。他可以翻过这道分水岭，再走到另一条小溪的源头，这条小溪是向西流去的，他可以顺着水流走到它注入狄斯河的地方，在那里，在一条翻了的独木船下面能够找到一个小坑，坑上面堆着许多石头。这个坑里有他那支空枪所需要的全部子弹，还有钩钩、钓丝和一张小渔网——打猎钓鱼求食的一切工具。同时，他还会找到面粉——但是

[1] 哈得逊湾公司（Hudson Bay Company），1670年在英国创立。

并不多——此外，还有一块腌猪肉同一些豆子。

比尔会在那里一直等他的，他们会顺着狄斯河向南一直划到大熊湖。紧接着，他们就会在湖里朝南方划，一直朝南，直到马肯吉河^[1]。就算到了那里，他们还是要朝着南方，继续朝南方走去，那么冬天就怎么也不会赶上他们了。让湍流结冰吧，让天气变得更寒冷吧，他们会向南走到一个暖和的哈得逊湾公司的站点，不仅那儿的树木长得高大茂盛，吃的东西也很多。

这个人一路向前挣扎的时候，脑子里就是这样想的。他不仅辛苦地拼着体力，也同样苦苦地绞着脑汁，他尽力想着比尔其实并没有抛弃他，想着比尔一定会在藏东西的地方等着他。他不得不这样想，不然，他就不用这样拼命，他早就躺下来死掉了。当那团模糊不清的像圆球一样的太阳慢慢向西北方沉下去的时候，他一再计算着在冬天追上他和比尔之前，他们向南逃去的每一条路。他反复地想着地窖里和哈德逊湾公司站头上的吃过的东西。他已经两天没吃东西了，至于没能吃到他想吃的东西的日子，那就更不止两天了；他经常弯下腰，摘起沼地上那种灰白色的浆果，把它们放到口里，嚼了几口，然后吞下去。这种沼地浆果只有一小粒种子，外面包着一些浆水。一进口，水就化了，种子又辣又苦。他知道这种浆果并没有养分，但是他仍然抱着一种不顾常理、不顾经验教训的希望，耐心地嚼着它们。

走到九点钟的时候，他在一块岩石上绊了一下，因为特别疲倦和衰弱，他摇晃了一下就栽倒在地了。他侧着身子、一动也不动地躺了下来。接着，他从捆包袱的皮带当中脱开身子，笨拙地挣扎起来勉强坐着。这时候，天还没有完全黑下来，他借着留连不散的暮色，在乱石中间摸索着，想找到一些已经干枯的苔藓。后来，他收集了一堆柴火，就升起了一蓬火——一蓬不旺的、冒着黑烟的火——一个装了水的白铁罐放在火上烧。

他打开包袱，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数数他的火柴，一共是六十七根。为了再弄清楚，他数了三遍。他把它们分成了几份，再用油纸包起来，一份放在他的空烟草袋里面，一份放在他的破帽子的帽圈里，最后一份放在了贴胸的衬衫里面。做完以后，他突然感到一阵恐慌，于是把它们完全拿出来打开，重新数一遍。仍然是六十七根。

他在火边烘烤着潮湿的鞋袜。鹿皮鞋已经成了湿透的碎片。毡袜子有好多地方都已经磨穿了，两只脚皮开肉绽，全都在流血。另一只脚腕

[1] 位于加拿大西北部。